

晚清的讼师

李欣荣

讼师指的是民间帮人打官司的人。因为封建统治者一直秉承以德治国和以“和”为贵的统治理念,而讼师又经常武断乡曲、挑唆生事,所以历来受到统治阶级的打击。到了晚清法制转型的过程中,讼师这一职业才呈现出新的面貌。

官民的“厌讼”态度

讼师之业由来已久,春秋时期的邓析被认为是讼师之祖。然自始至终,讼师一直游走在合法与非法的边缘,在明清时代更是被官府严厉打压。

官员到任伊始,每每贴出告示,警告讼师勿要生事,甚至要其远走高飞。一旦抓获,很可能处以法外加重的“光棍例”(专门惩治地痞流氓)。打压讼师的行为与儒家传统的礼治思想有关。做过鲁国司寇的孔子说:“听讼,吾犹人也,必也使无讼乎!”其最终目标是希望做到民众都不打官司,似有营造和谐社会之意。郑国执政子产铸刑书于鼎,向全国公布成文法。晋国大夫叔向批评说,此举使民“弃礼而征于书,锥刀之末,将尽争之”。可见儒者并不主张以法律解决争端。然而随着国家疆域的扩大,部族间不成文的“礼”让位于公布在外、确定无疑的“法”,已是无可移易的趋势。不过,统治者依然相信,即便做不到“无讼”,至少也要“息讼”。民如赤子,官员如父母,矛盾本来容易解决,为何还会出现与日俱增的案件和新趋复杂的案情?官府认为,这是因为奸诈

的讼师在背后挑唆纯朴的百姓,给国家治理带来麻烦。

民间舆论的普遍心态也与官方接近。广东民间俗语有“生不入官门,死不入地狱”之说,可见“厌讼”实为最常见的社会心态。但明清以后人口暴增所引起的资源紧缺与激烈竞争,诉讼案件的数量却是与日俱增,审断案件成为地方政府的主要政务。乾隆年间名幕汪辉祖在偏僻的湖南宁远任知县,每年尚且要接收一万多张诉状,更勿论经济发达地区。

“无谎不成状”

秦汉以后,官府实施书面诉讼制度,状纸成为立案和判案的前提和重要依据,而在传统社会,绝大部分人既不识字,更不具备亲笔写状纸的能力,也不清楚告状的程序,所以要打官司就必须请人代劳,故具备专业写作能力的人被称作“状师”“刀笔吏”“刀笔先生”。纪晓岚的《阅微草堂笔记》曾说,讼师“或据律引例,深文周纳;或上下其手,颠倒黑白;一语足以救人,亦足以杀人”。显见讼师在诉讼中位居关键。

鉴于此,历朝统治者试图将讼师的部分功能合法化,将有限的法律援助纳入政府的监管系统。如宋朝允许民间开设“写状抄书铺户”,承办各种诉讼和公证事务。到清代则限制加严,要求如实叙述案情,只有经政府考核通过的“代书”能为百姓书写状纸。无“代书”戳记的状纸,官府一概不收。然而正是因为“代书”受到官府限制过多,打官司的百姓往往先找奸讼师,拟定状纸的草稿,然后请“代书”抄写和盖印了事。

讼师写状的标准写法,实际源于明清社会实行的“小政府主义”。即在管理社会时,地方政府只要能维持正常的

运转即万事大吉,并无不断提高管理和治政水平的要求。因此,官府多只关注谋逆、人命、盗贼等大案,对于民间邻里的词讼小事往往不甚措意,甚至不接受案件的成立,让其自行调解。而为保障诉讼人的权益,讼师也只能夸大其词,以引起官员的重视。于是,“无谎不成状”成为当时案件诉讼的常态。南宋名吏胡颖就指出,词讼“三分之中,二分真而一分伪,则犹为近人情也”。讼师这种“有失斯文”的行为自然为儒林所不齿。清人王有孚的笔记《一得偶谈》,刻意区分“讼棍”和“讼师”,恰恰反映出当时一般舆论眼中,这些法律从业者的形象确实不佳。

讼师到律师的转型

在晚清最后十年,随着清廷的政治改革,西法不断引进。西法的律师社会地位颇高,中国的讼师与之性质相近,因此也获得了翻身正名的机会。但同时也是由于讼师的负面形象,时人对于引进律师制度,从刚开始便抱有相当矛盾的心态。1906年,修律大臣沈家本、伍廷芳向朝廷提倡时,认为“盖人因讼对簿公庭,惶惶之下,言语每多失措,故用律师代理一切质问、对话、复问各事宜”。依此,律师可以站上公堂辩论法理,官员审断的依据也只能是法,而不再是各方面平衡的考虑,故其审讯的逻辑实际与中国传统大不相同。

各省督抚对律师制的推行则多有怀疑之声。湖广总督张之洞奏称:“遽准律师为人辩案,恐律师品格尚未养成,讼师奸谋得逞尝试。”四川总督锡良也说:“欲求律师,则学堂之造就固属需时矣。即向有精通法律者,在川省各州、县,半系痞棍讼师,藉此教唆渔利,倘以此辈滥竽,遗害小民岂浅?”两

说颇有代表性,他们其实并不反对律师制,反而认为西方律师养成于学校,由国家选拔,以学问、资历为标准,必为公正守法之人;怕的是讼师利用新制度的初创而转身成为律师。

虽然存在阻力,律师还是在通商口岸首先落地。特别在租界地域,无论华洋讼案,律师都成为必不可少的诉讼要角。1904年11月29日,上海《时报》社论总结,假如没有律师到堂辩护,“民与民讼,则黠者常胜,讷者常败;民与官讼,则官得伸者什常八九,而民得直者什不得一焉”。为了伸张法权,维护国体,保护民众的法律权益,内地亦应仿行律师,逐渐成为朝野各方的共识。

为了与传统的讼师做出区分,当时在学校教育、国家考试和道德水准等方面,均对律师提出严格的要求。1906年修订法律馆提出的《民事刑事诉讼法草案》规定,律师必须为法律学堂毕业,并获得文凭,且通过省级考试核录者;同时必须有相识的“殷实人二名立誓,具保该律师品行端正,人品相符”,方能获得执业资格。

1906年后,清廷应用的法律渐趋西法,熟悉传统律法的讼师年纪较大,更不知西法,很难转型为现代意义上的律师,大多数的律师只能由本土法政学校毕业生充任。从讼师到律师的转型就是在这样不断的调适中缓慢实现的,也反映出近代中国传统与现代的藕断丝连。

作者简介

李欣荣,中山大学历史学系副教授,主要从事清末法律史和史学史的研究。

清史探秘
国家清史纂修领导小组办公室
中国文化报社办

拾音阁

文化如同多变的万花筒,全世界的学者从不同的立场、角度、目的进行解读。从国家的角度讲,文化是国家竞争的软实力,是国家和民族赖以生存和发展的精神动力。从个人层面讲,文化是内化于心的精神传承,是个人知识的修养。对于文化,从来都没有标准的定义,也许这正是文化的魅力。《我们应有的文化》这本书,从历史、人文、艺术、哲学、社会的多维视角,探讨文化的本质、作用及其价值。

本书作者雅克·巴尔赞(1907—2012)被誉为美国“国宝级历史学家”,在104年的漫长人生历程中,出版的30部著作涉足历史、哲学、科学、文学、艺术,生前获得荣誉无数。他毕生致力于大学通识教育,但并不是纯粹的学院派知识分子,他积极参与美国公共知识生活,长期为《哈泼斯》、《新共和》等杂志撰稿,被美国学者们称为“最值得珍惜的知识分子”。

什么是文化?什么是文化的价值?现代文化正遭遇哪些致命的威胁?在《我们应有的文化》一书中,巴尔赞基于毕生的思考,做出了独特的回答。他认为,文艺复兴至今,文化正处于衰落之中。从人文到文化,从历史到哲学,他全面考察了文化的衰败迹象:在专业化的支配下,人文学科被学术研

究所侵蚀,丧失了人文旗帜,沦为纯粹技术性的分析;文化被委托给所谓的专家,成为混饭吃的方式,特别是当成为文化产业的组成部分后,不再是大众提升修养的精神财富;艺术则更为糟糕,现在成为功利性的收藏活动,人们对艺术真谛的认知失去耐心;知识则转变为可随时检索的信息洪流,人们专注于占有事实而不是领悟语境或者意义。

对于正在变质变味的文化,巴尔赞充满担忧。可他却自称是一个“快乐的悲观主义者”。他认为,通过回顾过去500年“伟大卓绝的成就和令人痛心的失败”,我们可以“发现一个过去,并且用它来创造一个新的现在”。他的核心观点是:重拾文化中的人文传统,并以此创造一个新的现在。

我国古代,有优良的文化传统,即文以载道。文学、艺术的创作都承载一定的思想和价值观。从建筑、陶瓷以及无数工艺品当中,我们发现中国古代文化的博大精深。在古代西方,古代

印度等地也同样如此。为什么古人能创造辉煌的文化?如果从社会经济发展的角度看,这很容易理解。因为古代的经济发展模式是以农业为主的小农经济,那些身怀绝技的工匠,可以花费几年、几十年乃至几百年的时间去从事雕刻、建筑活动。古人没有强烈经济意识和时间观念,能沉下心来“雕刻文化”。比如,西方那些高大宏伟的教堂、中国精美绝伦的丝织品,都是以时间为代价。

然而,工业革命之后,随着科技在生产领域的广泛应用,生产规模成倍扩大,工商业经济逐步代替了农业经济,世界步入现代化历程。现代化的优势使社会财富成倍增加,而对于文化传承与创造的影响却值得深思,如古代画家画画更注重个人兴趣,但是进入现代社会后,画家与画商、拍卖机构关系密切,作画必须考虑市场需求和价格。文化活动一旦和经济结盟,其文化的内涵和意义也就会发生本质的改变。

当代社会,各种思潮、流派在文化

领域涌动,文化观念发生着改变,文化的人文情怀遭受严重挑战。尤其是很多现代风格的艺术,在创作中不顾及现实生活,转向那种漫无边际的、匪夷所思的所谓现代性创作中。这里不否认有优秀的作品涌现,但是很多都粗制滥造也是不争的事实。同时,巴尔赞对大学校园里逐渐退场的人文学科和人文精神表示心痛。当前,不论是美国大学还是中国大学,由于受到各种评价考核的影响,发展实用的工科专业成为趋势,而传统的历史学、文学、艺术学等则受到忽视,学者们的文章也被各种冰冷的统计数据、模型公式所占据,学者的人文情怀难觅其中。

我们应有的文化是什么?笔者认为,文化是一种以人为本的情怀,一种高贵的精神气质。如果文化的精神被商业利益拦截斩断,或者被技术技能覆盖替代,文化的生命力也就不复存在。

《我们应有的文化》一书已由中信出版社于2014年8月出版)

重拾文化中的人文传统

河 东

古为今用:中华经典映射的外交理念

国家主席习近平11月15日至23日出席在澳大利亚布里斯班举行的二十国集团领导人第九次峰会,对澳大利亚、新西兰和斐济进行国事访问并在斐济同太平洋建交岛国领导人举行会晤。其间,习主席在演讲、发言、会谈和署名文章中援引中华经典词句,向世人深刻阐述中国和平发展、合作共赢的外交理念。

——“志合者,不以山海为远。”

语出晋·葛洪《抱朴子·博喻》,意为:志同道合的人,不会因为山水阻隔而感到距离遥远。

习主席14日在澳大利亚媒体发表题为《开创中澳关系更加精彩新篇章》的署名文章中,用这句话阐明中国和澳大利亚虽然远隔重洋,但历史和现实的纽带将两国紧紧连在一起,成为好朋友和战略伙伴。

——“求木之长者,必固其根本;欲流之远者,必浚其泉源。”

语出唐·魏征《谏太宗十思疏》,意为:要使树木长得高大,就一定要加固它的根基;要使河水流得很远,就一定要疏通它的源头。

习主席14日在澳大利亚媒体发表题为《开创中澳关系更加精彩新篇章》的署名文章中,用这句话强调中澳双方应遵循相互尊重和互利互惠的原则,以对话增进互信,以合作实现共赢,以交流筑牢友谊。

——“大海之阔,非一流之归也。”

语出明·冯梦龙《东周列国志》,意为:大海的广阔,并非一道溪流能够形成。

习主席17日在澳大利亚联邦议会发表题为《携手追寻中澳发展梦想 并肩实现地区繁荣稳定》的演讲中,用这句话点明中澳两国人民源源不断的相互理解和友谊,汇聚成了中澳友好关系之海。

——“和为贵。”“己所不欲,勿施于人。”

语出《论语·学而篇》与《论语·颜渊篇》,意为:人与人之间的和睦最为重要;自己不喜欢或不希望的事情,不要强加于他人。

习主席17日在澳大利亚联邦议会发表题为《携手追寻中澳发展梦想 并肩实现地区繁荣稳定》的演讲中,用这两个典故阐明中华民族历来是爱好和平的民族,

中国人民绝不会将自己曾经遭受过的悲惨经历强加给其他国家和民族。

——“国虽大,好战必亡。”

语出中国古代重要兵书《司马法》,意为:一个国家无论多么强大,如果不断进行战争,最终必会灭亡。

习主席17日在澳大利亚联邦议会发表题为《携手追寻中澳发展梦想 并肩实现地区繁荣稳定》的演讲中,用这句话阐明:中国人民坚持走和平发展道路,也真诚希望世界各国都走和平发展这条道路。

——“同心而共济,始终如一,此君子之朋也。”

语出宋·欧阳修《朋党论》,意为:以相同的观念共同努力,始终如一,这是君子的为朋之道。

习主席17日在澳大利亚联邦议会发表题为《携手追寻中澳发展梦想 并肩实现地区繁荣稳定》的演讲中,引用这句话表明在中澳双方共同努力下,中澳两国人民友谊完全能够不畏风雨、屹立长存,绵延不断、世代相传。

——“既以为人,己愈有;既以与人,己愈多。”

语出春秋·老子《道德经》,意为:尽力帮助别人,自己会更加充实;尽力给予别人,自己会更加丰富。

习主席21日在斐济媒体发表题为《永远做太平洋岛国人民的真诚朋友》的署名文章中,用这句话表明双方完全能够将彼此发展战略对接起来,优势互补,做合作共赢、共同发展的好伙伴。

——“春种一粒粟,秋收万颗子。”

语出唐·李绅《悯农二首》,意为:春天播下一粒种子,秋天可收到万颗粮食。用以比喻经过辛勤劳动,使事业不断得到发展。

习主席22日在斐济楠迪同太平洋岛国领导人举行集体会晤并发表主旨讲话时,用这句话阐明中国愿同各岛国一道努力,求友谊之真,务合作之实,结共赢之果,共圆发展繁荣和谐之梦。

(本文根据新华社记者吴铮撰写的文章编辑整理)

《东西方艺术的交会》

本书讲述的是从16世纪到现代,以中国和日本为代表的东方艺术,与以西欧和美国为代表的西方艺术之间相互交流影响的历史。中国风为何会风靡18世纪的欧洲宫廷?中国与西方的接触虽然更早,为何受西方艺术影响却没有日本大……曾在剑桥大学等高校从事教学及研究的苏立文教授引导读者穿越这风云变幻、瑰丽多姿的4个多世纪,清晰阐述出近代东西方艺术文化之间,彼此深深吸引而又对立排斥的过程,为我们厘清这段既熟悉又陌生的纷繁际会。

【(英)迈克尔·苏立文 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2014年10月出版】

《精神梦乡》

本书可以视作作者钱理群个人大学观与学者观的思想发声。在他看来,大学应该有两个功能,一是思想文化、学术精神传统的传递和坚守,二是新思想、新文化、新学术的创造。因此,理想的大学应该成为民族文化的堡垒、精神的圣地、新文化的发源地、理想主义者的聚集地。真正的学者追求的是精神的存在意义,对于自我、学术与民族、人类都有自觉的承担,并且是心灵纯净、充满生活情趣的。

【(钱理群 著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14年11月出版)】

《学诗浅说》

这是一本关于中国古典诗词学习和欣赏的读物,诞生于上世纪初。作者瞿蜕园(1894—1973)是晚清名臣瞿鸿禨之子、曾国藩之女婿,曾任南开、燕京等大学教授,史学家、文学家、画家;另一位作者周紫宜(1908—2000),著名的女画家和女诗人,人称“金闺国士”,是20世纪30年代上海最活跃的才女之一。这样珠联璧合的大家之作,且不论其内容的精当、见解的深刻,光是那些妙语如珠的文字,就足以让读者大快朵颐了。

【(瞿蜕园 周紫宜 著 当代中国出版社2014年11月出版)】

《天国之旅》

作者裴士锋,耶鲁大学中国史博士,从国际关系的角度切入太平天国运动,特别着重英美各国在外交与军事上对太平天国战事的影响等,将清军统帅曾国藩和太平军领袖洪仁玕作为讨论的核心人物。中国史研究专家史景迁评价:“精心琢磨的历史铺陈,是极出色的典范。从19世纪50年代初至1864年的这场中国内战,可能是人类史上死伤最惨烈的内战;裴士锋以生动翔实的手法,呈现中国的统治者及其数千万子民的命运如何受到英国外交与商业利益的摆布,如何受到太平天国本身的非正统宗教和政治理念影响。一个悲惨且撼动人心的故事。”

【(美)裴士锋 著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4年11月出版】

《买书记历》

39位爱书人围绕私人买书史这一主题,展开“各自表述”。他们既有闻名海内的藏书大佬,也有深藏不露的民间高人,既有学者、编剧、媒体人,也有旧书店老板、公务员、自由职业者……涉及线装、新文学、签名本、近代诗词、非正式出版物等各项收藏,从琉璃厂、潘家园、上海文庙,到海外淘书、旧书网站、拍卖场,既是相互独立的私人买书小史,又不经意间相互呼应、穿插,构成1978年以降两代爱书人的“集体回忆”,全景展现30年来国人买古旧书的面貌。

【(陈晓维 编 中华书局2014年11月出版)】

《移动时代生存》

移动时代,手机改变了人们的生活。如果对照欧美国家从电话到手提电话、寻呼机再到移动电话、智能手机的发展历程,人们不难发现,这一过程在我国大陆地区被大大压缩,迄今未满30年。本书的主要内容可以分为两大部分,一是作者回应了针对中国通信服务行业的多项质疑,二是对通信服务与互联网融合的思考。作为这段历史的见证者,曾任中国联合通信有限公司董事长的王建的叙述、阐释与思考,对于人们理解这30年中国经济尤其是通信产业的发展具有重要价值。

【(王建宙 著 中信出版社2014年11月出版)】

